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31797—2015

啤酒花潜隐类病毒检疫鉴定方法

Detection and identification of *Hop latent viroid*

2015-07-03 发布

2015-11-27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全国植物检疫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271)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中华人民共和国宁波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、中华人民共和国新疆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、中国农业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、石河子大学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郭立新、邓丛良、段维军、张祥林、李世访、姜冬梅、荣德福、刘升学。

啤酒花潜隐类病毒检疫鉴定方法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啤酒花潜隐类病毒的检疫鉴定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啤酒花(*Humulus lupulus*)及其无性繁殖材料、种子、花粉上啤酒花潜隐类病毒的检疫鉴定,同时也适用于葎草(*Humulus japonicus*)和异株荨麻(*Urtica dioica*)上啤酒花潜隐类病毒的检疫鉴定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6682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

3 仪器设备、主要用具和主要试剂

3.1 仪器设备

电子天平(感量 0.001 g)、普通天平(感量 0.1 g)、高速冷冻离心机、小型瞬时离心机、普通冰箱、超低温冰箱(−80 ℃)、制冰机、涡旋振荡器、磁力搅拌器、高压灭菌锅、pH 计、PCR 仪、微波炉、电泳仪、电泳槽、凝胶分析成像系统、实时荧光 PCR 仪、杂交炉、塑料薄膜封口机、紫外交联仪、暗箱、摇床、可调移液器(2.5 μL, 10 μL, 20 μL, 200 μL, 1 000 μL, 5 000 μL)。

3.2 主要用具

无 RNase 吸头(10 μL, 20 μL, 200 μL, 1 000 μL, 5 000 μL)、无 RNase 离心管(1.5 mL, 5 mL, 10 mL)、研钵、研棒、磁性分离架、PCR 反应管(200 μL)、实时荧光 96 孔反应板、杂交瓶、杂交膜、杂交袋、X 光片。

3.3 主要试剂

除另有规定外,所有试剂均为分析纯,实验用水应符合 GB/T 6682 中相关规定。RT-PCR 检测试剂见附录 B;实时荧光 RT-PCR 检测试剂见附录 C;斑点杂交检测试剂见附录 D。

4 检测样品制备

4.1 种子类

随机抽取至少 50 粒种子样品,进行表面消毒后,置于铺有吸水纸的白瓷盘或培养皿中,在适宜的发芽温度条件下催芽,直至长出第一对真叶(发芽时间大约一周);或者在消毒的土壤中直接种植,直至长出第一对真叶。取适量叶片,放入洁净的研钵中,加入液氮后迅速研磨成细粉状。